

高雄市立那瑪夏國民中學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101.11.19 本校行政主管會報通過

自願的『服務』· 文化的『學習』

壹、計畫宗旨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發展親師合作為校服務。
- 二、擴展學生活動參與廣度，結合社區的力量，藉以提高教育效果。
- 三、維繫學校與社區的良好連結，加強學生原住民地區文化意識，增進全校師生與社區的感情，促進自我族群文化保存與認同。
- 四、提倡學校即社區，社區即學校，達成社區與學校資源共享的理想，形成學校特色，提昇學校形象價值。

貳、實施原則

- 一、以協助學校，服務校內為主；以與校外機關（構）、社團協力合作為輔。
- 二、學生須出於自願、尊重學生意願並須為無給之服務。
- 三、融入課程或利用課餘時間實施。
- 四、參與之學生須事先徵得家長同意，並由教師或機關（構）、社團所屬之（成年）工作人員在旁指導。
- 五、內容須以安全、可行、具教育意義為規劃。

參、實施對象

凡具有助人為善與服務熱忱之本校在學學生，均為本計畫適用對象。於每學期開學前（寒暑假全校返校日），辦理計畫說明會，招募服務學習成員。

肆、計畫內涵

項次	服務類別	學習內容	服務規劃	參與人員（數）	性質
一	環保服務	1.協助校園環境整潔工作。 2.協助資源回收、登革熱防治等工作。	1.中午午休時間。 2.各定考日之第八節（課後輔導當日停課）課餘時段，由導師指導進行校園環境整潔工作。	1.校內環保先鋒每班約4人(核實登錄)。 2.全校學生均可參與愛校服務。	校內
二	社區關懷服務	1.協助社區環境整潔服務。 2.於社區各族歲時祭儀以及重大活動時擔任活動志工。 3.洪汛期間社區關懷服務。	1.每學期末與里長辦公室合作，辦理全校學生社區服務。 2.由社區自訂行事曆與本校協調進行服務工作分組。 3.洪汛期間，學生參與協助避難場所之場地佈置與清理復原等工作。	全校學生均可參與	校外
三	訓育服務	協助訓育工作宣導與推展	由學務處選訂服務時間（午休或課餘時間）	各班1名	校內
四	圖書服務	協助整理圖書館	由教務處選訂服務時間（午休或課餘時間）	各班2~3人	校內
五	體育服務	協助體育器材維護及保管	於每日午休進行整理（午休或課餘時間）	2人	校內
六	健康服務	協助衛生保健宣導工作。	由護理師選訂服務時間（午休或課餘時間）	2人	校內

七	交通服務	協助同學上、放學之安全	每日上、放學時段 (午休或課餘時間)	兩組共 4 人	校內
---	------	-------------	-----------------------	---------	----

說明：本校學生各年級約 32~33 人，全校約 100 名學生，上開各服務學習項目，已能提供足量的服務學習時數。例如，各次定期考試（每次 2 日）第八節（課餘時間），進行每日 1 小時之愛校服務，全校學生均可參加，每學期計有 3 次定期考查，可知已足量提供學生每學期至少 6 小時參與服務學習之機會。本校將持續鼓勵學生自願參與社區關懷服務或其他校內服務，因此，本校每位學生只要能自願積極的參與服務學習，其每學期服務學習時數均能在足量以上。

伍、實施流程

一、宣導

- (一) 配合學校實際需要，於全校集會時間中宣達成立各項服務（志工）之目的。
- (二) 於學生朝會中加強宣導，並鼓勵學生參與服務學習。
- (三) 本計畫通過後置於學校網頁，並利用各次家長會議進行宣導，俾利家長周知配合實施。

二、招募：由本校各處室分發學生意願調查表及家長同意書。

三、執行

- (一) 依規劃時段定時定點服務。
- (二) 依實際需要機動服務

四、登錄：核實登記學生服務學習時數。

五、檢核：針對本計畫內涵，依實際服務需求與執行成效，進行項目、人力等增減調整。

陸、行政組織

總召集人	執行秘書	推行委員	執行委員	工作內容	協力單位
校長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體衛組長	指導環保服務 指導體育服務	那瑪夏區公所 南沙魯里辦公室 瑪雅里辦公室 達卡努瓦里辦公室 本（那瑪夏）區內各文化發展協會
			訓育組長	指導訓育服務 指導交通服務	
			教學組長	指導圖書服務	
			護理師	指導健康服務	
			各班導師	指導社區關懷服務與服務學習時數登錄	
			註冊組長 輔導組長	協助服務學習時數登錄	
			事務組長	採購服務學習所需用品與聯繫協力單位相關事宜	

柒、獎勵

- 一、於公開場合表揚積極主動參與之學生。
- 二、符合規定者，擬請上級獎勵。

捌、本計畫經行政主管會報議決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